

擬議設立農村發展專責機關

中部辦公室視察 / 蔡秋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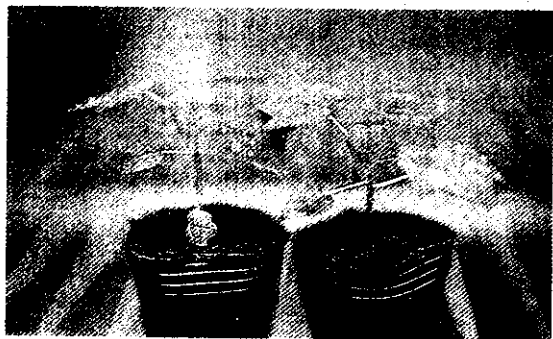
因應21世紀新的農業施政，建立完整農業施政架構實屬要務。農業施政可概分生產與運銷、保育與防災及生活與環境三個面向。其中動植物的生產與運銷面，在現行組織體系，由農委會相關處室、漁業署、動植物防檢局及試驗改良場所，協同地方政府推動，足可勝任；保育與防災面，在會本部相關處及林務局、水土保持局配合地方政府辦理，亦似無調整必要；惟在生活與環境面，目前在農委會下之推行體系似嫌不足，有關農村社區更新與建設、農村土地整理與資源調查、農地重

劃、農村景觀與環境保護、農家住宅與居住環境、農村文化與休閒農業等事項，分散在地政、農業等不同隸屬機關辦理，事權不能統一，缺乏整體發展規劃統籌單位，形成多頭馬車，或有人力重疊資源浪費情形，而使工作績效遲緩。為迎接新世紀的宏觀農業施政，顧及農業、農村、農民整體發展，在中央農業主管機關設立農村規劃發展與建設之專責機關應屬必要。

設立農村規劃發展局

德國農村景觀優美為世人所稱羨，巴

大立花園



木瓜優良兩性株，組織
培養苗現貨供應。

負責人：江豐敏

地址：嘉義市鹿寮里186附1號 電話：05-2752671・0936-352233